

县爱卫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2年度)



部门名称：新丰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人：罗新惠

联系电话：2254320

填报日期：2023年3月6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办公地址设在县丰城街道建设路2号，主管部门为县卫生健康局。单位类型是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经费来源是财政全额拨款单位，机构规格为副科级，核定人员编制3名，领导职数为主任1名；现实有在编人员2名，社会购买人员1名，现共有在职人员3名。主要负责组织和规划本县的爱国卫生工作；宣传、贯彻有关爱国卫生的法律、法规；指导、协调、督促各部门、各单位履行所承担的爱国卫生职责和任务，对社会卫生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评比；组织开展巩固省卫生县城和创建国家卫生县及创建省（市）卫生镇村等业务指导和检查督促工作；组织、动员人民群众参与卫生活动和全民健康教育活动；负责指导全县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二）2022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启动创建国家卫生县工作。2022年是新丰县启动创建国家卫生县的开局之年，我办结合实际，多措并举，推进创国卫工作落地落实。6月30日新丰县委办、县政府办印发了《新丰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实施方案》（〔2022〕-18）。成立了由县委书记任组长，县委、县政府相关领导任常务副组长的新丰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工作领导小组，同时组建了创国卫办公室，人员经费同步到位。为加强创卫宣传力度，在县城辖区内的主次干道、一江两岸等区域安装、张贴创卫宣传展板，广泛宣传创建国家卫生县的意义、内容、任务和要求，为推动国家卫生县创

建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继续推进卫生镇村创建工作。按照创建工作计划，加强卫生镇村创建指导、督导工作，协调各职能部门通力合作，结合疫情防控，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对照标准，夯实创建基础，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圆满完成年度创建任务，成功创建1个省级卫生镇，1个省级卫生镇和一个市级卫生镇通过复审考核，创建省级卫生村8个。截止到2022年底，市级以上卫生镇创建率达到83.3%，市级以上卫生村受益人口达90%，在全市名列前茅。

3、加强病媒防制工作，积极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有效预防新冠肺炎疫情和“登革热”等流行疾病。一是科学协调统筹，快速消毒消杀，全力阻断疫情传播。二是发挥属地作用，全域覆盖消杀。强化技术指导，不但对人群密集等重要场所开展全覆盖消毒消杀，同时对背街小巷消毒消杀和环境卫生整治。三是县城区公共外环境结合病媒生物防制年度计划安装及维护。四是组织消杀队人员在县城开展统一灭蚊、灭鼠等行动，降低“四害”密度。全年累计出动消杀人员840人次；出动病媒防制专业器械420台次；全县投放灭鼠药1800多公斤，喷杀灭蚊药物1100公斤，城区灭蚊消杀覆盖率达到97%；使用消毒杀菌药物（二氧化氯原液）380多公斤。

4、常态化开展爱国卫生专项活动助力疫情防控。我办坚持药物消杀与孳生地治理相结合，集中消杀与长期环境治理相结合的方式，一是定期印发《关于筑牢疫情防控线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通知》、《关于开展清明节前疫情防控爱国卫生运动的通知》、《关于开展第34个爱国卫生月活动的通知》等文

件通知，组织全县各镇（街）、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广大群众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疏通各类沟渠、填平坑洼、定时排除积水，集中力量消除卫生死角和断绝“四害”生存环境。累计发动群众参与卫生整治 1600 多人次，清理整治卫生死角 280 多处，清理垃圾、杂物、淤泥 1030 多吨，灾后消毒杀虫面积达 6000 多平方米，出动消杀人员 220 人次，用实际行动筑起坚实堡垒，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全爱卫发〔2021〕6号《全国爱卫会关于印发〈国家卫生城镇评审管理办法〉和〈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标准〉〈国家卫生乡镇标准〉》的通知，2022年是新丰县启动创建国家卫生县的开局之年，制定和下发了《新丰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实施方案》（〔2022〕-18），目标是提升县城综合品质，进一步推进我县经济发展，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全面提升新丰县城品质和城市综合承载能力。

新丰县爱卫办承担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是根据《广东省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管理规定》（粤府令〔2012〕第167号）文件要求，履行本级人民政府组织全社会采取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病媒生物综合预防控制措施消灭病媒虫害，消除病媒孳生条件，并使各类病虫媒密度控制在C级标准的工作职能。

新丰县爱卫办承担卫生镇村创建工作是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新时期爱国卫生运动方针政策，落实妇儿工委两个规划报告的主要责任单位，目标是到2022年度市级以上卫生镇达80%以上，市级以上卫生村受益人口覆盖率达90%以上。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新丰县爱卫办2022年预算收入139.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86.41万元，项目支出预算53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预算执行情况。爱卫办定编 3 人，2022 年实有人员 5 人，其中参公人员 3 人、工勤人员 1 人，社会购买服务 1 人。爱卫办资金日常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风险控制、人员管理、制度管理均按《新丰县爱卫办内部管理制度》执行。2022 年，预算执行总支出 278.18 万元，基本支出 90.33 万元（人员经费 77.15 万元，公用经费 9.71 万元，三公经费支出 3.47 万元），项目支出 187.85 万元。

(二)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爱卫办 2022 年整体支出目标达到了预算要求，保障了人员经费和日常工作运转，项目经费取得了应有效益，完成了各项指标要求。

(三) 自评结论。本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良好。一是对各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额度进行控制、努力节约经费；二是各项工作均能够按时完成，且质量较高；三是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果达到了预期。2022 年，全县爱卫工作按计划扎实推进、成效显著，应对突发疫情防控及时有效。

三、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 病媒生物项目经费不足。由于城区面各不断扩大和消杀人工药物成本逐年增长，病媒防制经费存在不足，覆盖面存在不足，四防装置缺失较大，病媒防制基础设施不够完善，在病媒生长旺盛季节密度相对难以控制。在下一步工作中充分结合国家卫生县的创建工作，不断加大病媒生物防制基础投入，逐步做到四防装置全覆盖。

(二) 请求县财政适当增加病媒生物防制专项经费。

新丰县爱卫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得分为 98 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工作运行良好，项目任务基本按计划，经费支出基本达到收支平衡、未超预算支出。